



第七十三届会议

第六委员会

议程项目 123

振兴大会工作

在议程项目 123(振兴大会工作)下，根据大会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3(b)段的规定，每个主要委员会都应通过下一届会议的暂定工作方案。因此，第六委员会主席团拟订了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期间暂定工作方案。

决定草案

第七十四届会议期间第六委员会暂定工作方案

第六委员会决定通过由主席团提议的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期间暂定工作方案如下：

暂定工作方案¹

10 月 7 日	第六委员会的工作安排
10 月 7 日和 8 日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10 月 9 日	追究联合国官员和特派专家的刑事责任
10 月 10 日和 11 日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
10 月 11 日	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外交保护
10 月 14 日和 15 日	普遍管辖权原则的范围和适用
10 月 15 日	联合国内部司法
10 月 17 日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¹ 显示 2019 年各议程项目下辩论的暂定日期，同时不妨碍第六委员会为所设工作组分配额外的会议和进行额外的秘书处情况通报。



10月18日	申请大会观察员地位的请求
10月21日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工作报告
10月22日	审议预防危险活动的跨界损害问题和此类损害的 损失分配问题
10月22日	跨界含水层法
10月25日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
10月28日至11月1日、 5日和6日	国际法委员会第七十一届会议工作报告
11月11日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11月12日	振兴大会工作
11月20日	方案规划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
10月24日和11月7日	预留备用
